

慈濟大學場地借用收費標準

104年7月23日校長核定

一、校本部

場地名稱	適合活動	設備使用費(以日/次計)	校外單位場地使用費用(小時計)	校內單位受補助或合辦場地使用費(小時計)	場地型式	容納人數	場地設備
大愛樓演藝廳	表演、大型集會	6000	不外借	3000	階梯	916	舞台、燈光、投影機、影音播放
B101 講堂	表演、研討會	1800	1800	900	階梯	240	舞台、燈光、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B106 演藝廳	表演、研討會	1800	1800	900	階梯	240	舞台、燈光、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鋼琴
L1303 學術研討會議廳	演講、研討會(限靜態活動)	1600	1600	800	階梯	25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B201 遠距教室	演講、研討會	1200	1200	600	階梯	96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遠距視訊
B104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000	1000	500	階梯	10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B105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000	1000	500	階梯	10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B202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000	1000	500	階梯	12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H210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000	1000	500	階梯	10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L0306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200	1200	600	階梯	10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一般教室	上課	200	200	100	平面	45	投影機、麥克風、數位講桌(無空調)
第一教學研討室	開會、研討會	1200	不外借	600	ㄇ型	60	投影機、影音播放
第二教學研討室	開會、研討會	1000	不外借	500	ㄇ型	44	投影機、影音播放
第三教學研討室	開會、研討會	800	不外借	400	方形	18	投影機、影音播放
中庭	展覽、茶敘	0	200	100	平面		

二、人文社會學院校區

場地名稱	適合活動	設備使用費 (以日/次計)	校外單位場地使用費 (小時計)	校內單位受補助或合辦場地使用費 (小時)	場地型式	容納人數	場地設備
2H120 演藝廳	表演、研討會	1800	1800	900	階梯	250	舞台、燈光、錄影、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2A110 階梯教室	演講、研討會	1400	1400	700	階梯	25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2A114 階梯教室	上課、研討會	1200	1200	600	階梯	150	投影機、影音播放、數位講桌
一般教室	上課	200	200	100	平面	45	投影機、麥克風、數位講桌(無空調)

三、其它活動場地

1. 展示攤位以 3*2 米為一單位，每單位每日 500 元。
2. 借用草皮或空曠地點為活動場地，每單位每日 2000 元。

四、備註

1. 假日或非上班時間人力支援，以 4 小時為計算單位，每人每 4 小時 800 元。用膳時段如須人力配合，由借用單位負責人員餐費。
2. 校內單位受補助或與校外單位合辦，設備使用費以二分之一計算。
3. 費用計算：設備使用費×次(日)數+場地使用費×小時+假日人力支援費=應繳費用。
4. 如有特殊增設電力或其他設備需求而致之成本，借用單位負擔之。
5. 未列本表場地，各場地維護費依業管單位可依本表所列之空間大小、設備比照或另訂之。
6. 以上收費如有專簽者，依專簽辦理收費。